

# 教育部呼籲校外租屋學生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

冬季氣溫變化大，教育部重視學生校外租屋安全，特別呼籲校外租屋學生防範一氧化碳中毒。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，110年一氧化碳中毒事故至少45例、5人死亡、116人受傷。105年至109年中毒案件中，約8成是因為屋外式熱水器安裝在通風不良場所，常見四大安裝位置錯誤樣態包括「加裝窗戶的陽台」、「樓梯間」、「浴室」及「廚房」，其他多為熱水器未正確安裝排氣管所導致，而這當中約7成是發生在冬天。

教育部已於110年11月25日至26日假國立嘉義大學辦理110年度「全國大專校院學生賃居輔導服務工作研討會」，特規劃「學生賃居處所防範一氧化碳中毒（含用電安全）宣導」專題講座，強化各大專校院賃居承辦人員消防相關知能，俾落實於賃居輔導服務工作。教育部也透過多元管道請各級學校透過各項集會、賃居生座談、賃居關懷訪視等時機，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教育宣導，提醒學生使用電器、燃氣式熱水器及爐具時要注意居住（含賃居處所）安全，尤其要保持環

境通風。經統計全國各級學校110年度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暨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」安全宣導活動共計5,421場次。

教育部亦持續配合內政部消防署政策，請各校向所屬學生宣導，使用燃氣熱水器時，應確實遵守「5要」原則—選安全品牌、正確型式、安全安裝、定期檢修及保持通風。為使學生了解防災須知與自我檢查方法，可參考內政部消防署網頁（<https://www.nfa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ids=593>）下載運用；教育部呼籲家長共同關懷學生，特別提醒孩子外出及就寢前須檢查電器及瓦斯是否已關閉，若感到頭昏、噁心、嗜睡等身體不適情況發生，應立即打開通往室外的窗戶通風，若身體嚴重不適時，請先前往通風良好的室外環境，再打119電話或與學校校安專線及親友求助，以確保安全無虞。

此外，教育部110年12月發布最新版的學生校外賃居安全宣導電子單張文宣EDM「租屋考量需周到，居住安全沒煩惱」，揭示學生校外賃居安全十大注意事項，其中涉及消防安全的項目包括「熱水器裝設符合要求，避免一氧化碳中毒」、「設有火警警報器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」及「滅火器功能正常」。EDM已公告於教育部賃居服務資訊網（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u.nfu.edu.tw/web/poster>），並函發相關機關學校週知，透過各校向學生加強宣導賃居安全重點事項，提升學生賃居安全自主檢核及意識，達成學生住得安全、家長放心、學校安心的目標。（校安科 楊詠翔）

